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 2、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
- 3、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
- 4、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 5、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有关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 6、贯彻执行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

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黄陂区计划生育协会二个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9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36.3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699.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236.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27.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27.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227.32	总计	62	16,227.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行；31行 = (27+28+29)行；

58行 = (32+33+...+57)行；62行 = (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27.32	16,227.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0	2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14	20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50	15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20807			就业补助	5.17	5.1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3	1.9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24	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99.59	12,699.5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72.46	672.46					
2100101			行政运行	634.51	634.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5	28.0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0	9.90				
21004	公共卫生	6,513.30	6,513.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9.14	129.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2	1.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314.65	6,314.6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79	67.7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03.21	5,203.2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350.98	3,350.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2.23	1,852.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4	76.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4	76.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0	14.40				
229	其他支出	3,236.30	3,236.3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27.32	1,072.00	15,155.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0	2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14	20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50	15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20807			就业补助	5.17	5.1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3	1.9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24	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99.59	783.56	11,916.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72.46	662.56	9.90			
2100101			行政运行	634.51	634.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5	28.0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0		9.90		
21004	公共卫生	6,513.30		6,513.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9.14		129.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2		1.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314.65		6,314.6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79		67.7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03.21		5,203.2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350.98		3,350.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2.23		1,852.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4	76.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4	76.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0	14.40			
229	其他支出	3,236.30		3,236.3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9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36.3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00	212.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99.58	12,699.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44	76.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236.30		3,236.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27.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27.32	12,991.02	3,236.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227.32	总计	64	16,227.32	12,991.02	3,23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991.02	1,072.00	11,919.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0	2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14	20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50	15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4	1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20	43.20	
20807			就业补助	5.17	5.1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3	1.93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24	3.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99.59	783.56	11,916.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72.46	662.56	9.90
2100101			行政运行	634.51	634.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5	28.0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9.90		9.90
21004	公共卫生	6,513.30		6,513.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9.14		129.1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2		1.7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6,314.65		6,314.65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79		67.7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03.21		5,203.2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350.98		3,350.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52.23		1,852.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1.62		131.6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8.00		5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44	76.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44	76.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0	1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4.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9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4.59	30201	办公费	2.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2.55	30202	印刷费	12.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26.2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07	30206	电费	11.4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20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1.0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3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4.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0.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151.50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19.05	公用经费合计				15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36.30	3,236.30		3,236.30	
229			其他支出		3,236.30	3,236.30		3,236.3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3,236.3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6.30	3,236.30		3,236.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2023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5					0.45	0.45					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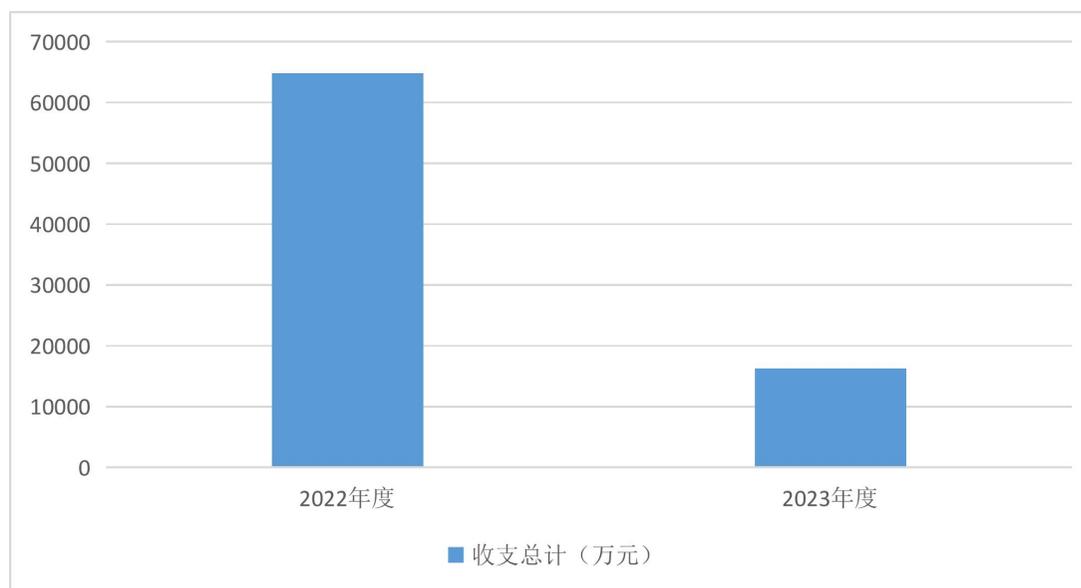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6227.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8572.73 万元，减少 74.9%，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大幅度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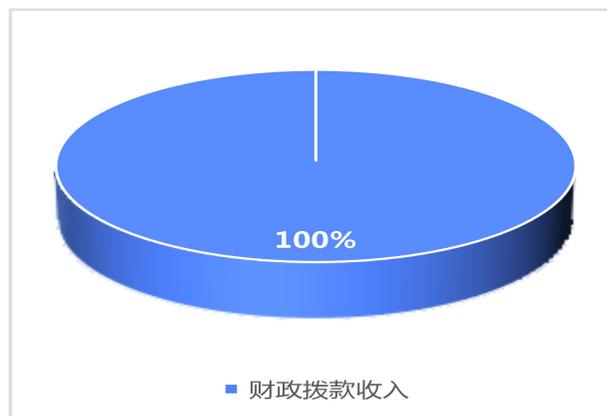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6227.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27.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主要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91.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36.3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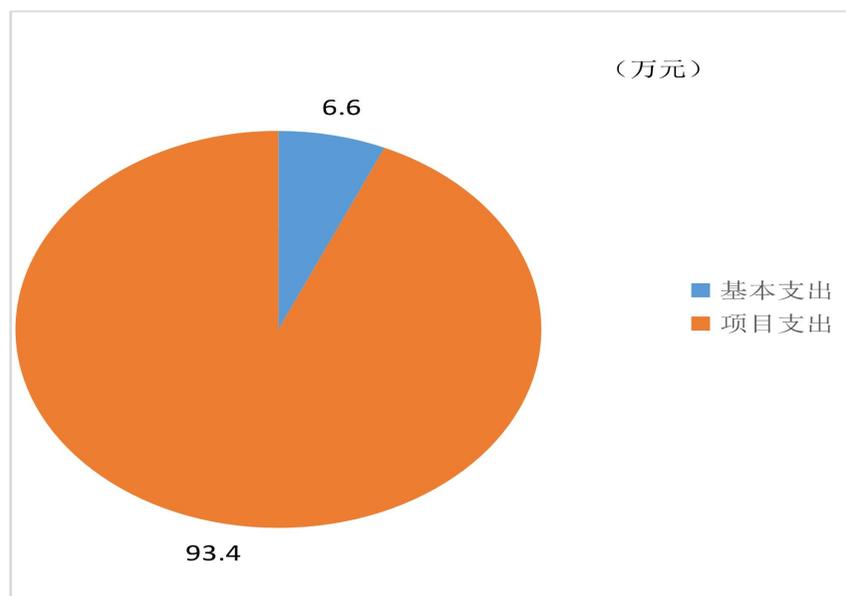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622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项目支出 15155.3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4%。

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699.59 万元；农林水支出 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6.44 万元；其他支出 3236.3 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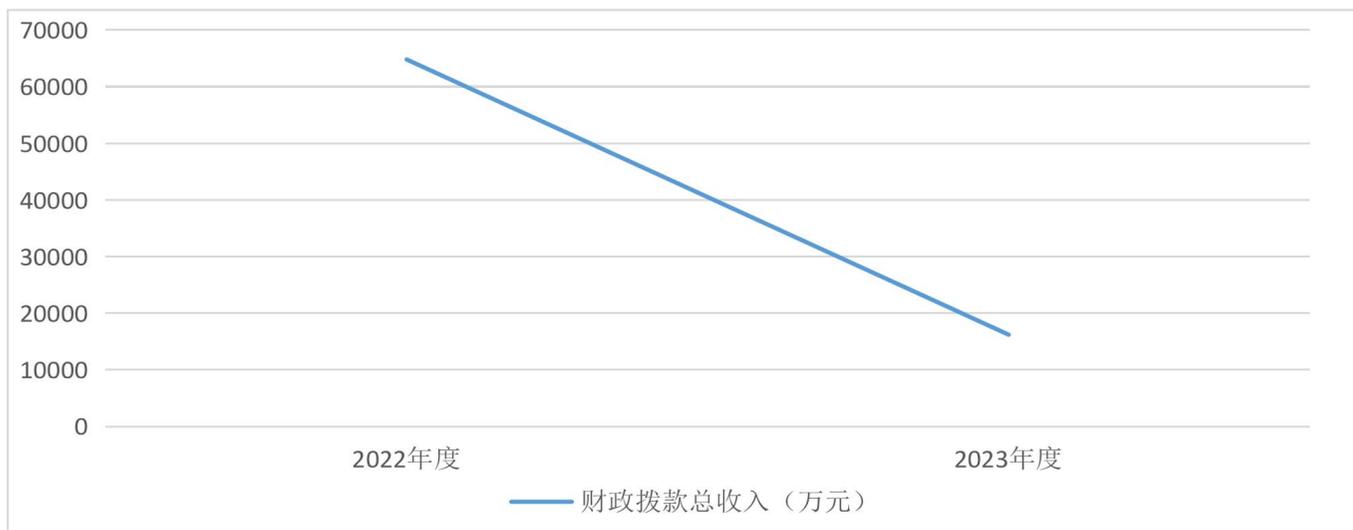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227.32 万元。收、支总计各减少 48572.73 万元，减少 74.9%，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大幅度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91.02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06.08 万元，减少 0.8%。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存在 65 周岁老年人免费乘车经费 241 万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36.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48466.6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存在大额平战医院建设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91.0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6.08 万元，减少 0.8%。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存在 65 周岁老年人免费乘车经费 24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91.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2 万元，占 1.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就业补助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卫生健康（类）12699.59 万元，占 97.7%。主要是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服务。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76.44 万元，占 0.7%。主要是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19.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9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1,072 万元，项目支出 11,919.03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235.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1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71.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2.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36.3 万元，本年支出 3236.3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236.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140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42 万元，增长 1400 %。

2023年度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45万元。其中：主要用于省市区内、外的工作交流，检查、督办、调研的接待工作。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2.9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了 33.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局机关人员增多产生公用人平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当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15,155.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但预算编制缺乏规范性、完整性，有待进一步优化。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全面落实上级和区委、区政府下达绩效目标任务，从评价情况来看，以健康黄陂建设为主线，坚持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全面推进卫生健康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2023年，全区卫生健康工作进展顺利，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卫生健康局机构改革、深化医改等工作全力有序推进。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良”。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最大限度地保障辖区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

健康黄陂建设体系不断完善。贯彻落实健康中国、健康湖北、健康武汉有关精神，拟草《关于成立健康黄陂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健康黄陂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健康黄陂主要指标职责分工》、《区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黄陂行动实施方案》，待审批通过发文，指导健康黄陂建设。

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落实财政补助资金，区人民医院、区中医医院两家公立医院从1447万元，增加到9093万元左右。落实公立医院基本药物补偿1300万元；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

长，推进区人民医院和区中医院全预算管理和全成本核算工作，实行全面预算制度和成本核算制度。全区公立医疗机构全面执行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政策。

计划生育家庭保障政策全面落实。我区把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作为一项民生工程，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在机制上求突破，在创新上求发展，初步建成了具有黄陂特色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积极争取和落实各项惠民经费，规范计划生育奖励扶助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群众获得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编制不够规范；二是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部门预算编制基础工作，严把预算编制关；二是加强培训交流，提高业务水平。

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得分 85.99 分，等级为良。预算配置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和管理比较规范，产出达到预定目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人才科技工作持续增强，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加强，公共卫生保障坚强有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更加优化，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富有成效。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2023 年部门决算、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以患者为中心，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是优质服务供给不断增加。区人民医院新院区正式开诊，市一医院盘龙城院区全面开诊，新增床位 1800 余张。区妇幼保健院盘龙城院区投入运行。持续推进横店卫生院、李集卫生院泡桐分院等基层卫生院新改扩建，提档升级环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二是人才强医战略深入实施。鼓励区属医院返聘资深医师 22 人。柔性引进同济、协和等 10 家知名医院 39 名专家及 11 个名医团队到院坐诊。开展规范化培训讲座 95 场，单次参训人数最多达 2720 人次。三是医疗技术水平持续提升。2023 年，区人民医院扩展新增 36 项技术和业务，全院共有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4 个，市级临床重点（建设）专科 16 个；区中医医院扩展新增 21 项技术和业务，长江学者吕文亮等 4 人在区中医医院设立知名中医工作室，每周定期到院坐诊带教。四是信息化赋能提质增效。保障网络安全，全面完成一体化平台数据上传工作，数据统计质量排名居全市前列。推进智慧医院建设，区中医医院通过

国家电子病历四级评审。促进远程医疗发展，全年共远程阅片会诊 18468 例、远程心电会诊 12296 例。五是群众就医体验明显改善。坚持便民门诊应开尽开，相关费用应免尽免，完善长处方和纸质处方管理。分级诊疗模式更加成熟，2023 年医共体内下转 1834 人次，同比增长 18%。双评议工作方面，黄陂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同类机构中整体排名第一；区中医医院在市、区属医院中排名第一；区妇幼保健院在全市妇幼保健机构中排名第二。六是营商环境优化升级。持续推进服务延伸、柔性执法等便企惠民行动。区疾控中心、执法大队提供上门政策宣传和体检办证服务，发送宣传册页 12000 余份，体检办证 2200 余人，助力 2023 年度省营商环境评价中的“包容普惠创新”指标排名上升 42 名，相关举措被湖北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转发。

2、着力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面加强。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不断夯实公共卫生防线，切实守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一是“乙类乙管”常态化防控成果持续巩固。完成了区疾控中心 98 人、前川街道 18 个社区 873 人的新冠病毒既往感染情况和基线信息调查工作。继续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重点补齐人群间免疫水平差距，全区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286.4582 万剂次，60-79 岁人群全程累计接种 17.2815 万人，覆盖率 83.30%。二是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更加健全。起草修订《黄陂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预案（送审稿）》，设立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5月30日，武汉市黄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挂牌成立，疾控体系对上衔接更加顺畅。三是多病同防同治取得良好成效。面对春季和秋冬季流感、支原体肺炎等交替叠加流行的形势，坚持多病共防，有力应对就诊高峰，医疗秩序总体平稳。加大职业病防治力度，区疾控中心为22家企业提供职业病上门体检服务，健康体检463人。四是预防接种服务工作有序推进。全区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1.22%。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常规疫苗总接种数达21.5万针次，同比增长50.2%。五是卫生监督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国家、省市区目标任务全面完成。街道赋权工作有序推进，培训计生工作人员参与卫生监督协管，试点运行疾控监督员制度，提高了针对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发现早报告能力。

3、突出健康促进，健康黄陂行动更加深入。

一是纵深推进“323”攻坚行动。全面完成39万人群的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等慢病筛查任务。全区调查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6333人，规范管理率96.40%，规律服药率79.08%。完成宫颈癌筛查32204人，乳腺癌筛查23120人。二是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成果。针对市爱卫办反馈问题认真开展整改工作，黄陂区城市卫生状况得到改善，全区病媒生物防制达到C级以上。区疾控中心免费体检办理健康证49730人。三是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5月31日，区卫健局以“健

康跑”活动为契机，在区委党校和滏水公园开展无烟日宣传，共计发布吸烟有害健康知识短信2万条，相关宣传资料400余份。六指街道血吸虫病消除达标高分通过省市检查。

4、用心关爱“一老一小”，全人口全生命周期服务不断拓展。

坚持健康监测和服务保障，做到护航健康、确保安全，有力维护重点人群身心健康。一是生育扶助政策有效落实。全年办理生育登记1220例，网上办理率达27.3%。关心关爱计生特殊家庭，依规兑现奖励、扶助资金。统筹推进全区各类托育机构建设，全区托位数达3517个，超额完成3200个的市级年度目标。二是妇幼健康服务能力不断提高。区妇幼健康系统职工在市级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中获得团体二等奖。截至2023年底，全区孕产妇死亡0例，婴儿死亡率0.96%；完成免费婚前医学检查3719人，孕前优生检查4804人，免费无创基因检测3924人，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免费新生儿听力筛查各7455人。完成妇女宫颈癌筛查32084人，乳腺癌筛查23162人。三是老年健康服务持续开展。全面落实老年优待政策，指导各街道（乡镇）办理老年人优待证17751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宣传落实老年人健康管理及老年健康服务相关政策，完成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70262人。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以患者为中心，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是优质服务供给不断增加。 二是人才强医战略深入实施。 三是医疗技术水平持续提升。 四是信息化赋能提质增效。 五是群众就医体验明显改善。 六是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区人民医院新院和市一医院盘龙城院区全面开诊，增加床位 1800 余张。多家基层卫生院新改扩建，提档升级。返聘资深医师 22 人，开展规范化培训讲座 95 次。区人民医院扩展新增 36 项技术和业务，促进远程医疗发展，全年共远程阅片会诊 18468 例、远程心电会诊 12296 例。分级诊疗模式更加成熟，2023 年医共体内下转 1834 人次，同比增长 18%。

2	着力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面加强。	<p>一是持续巩固“乙类乙管”常态化防控成果。</p> <p>二是不断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p> <p>三是有序推进预防接种服务工作。</p> <p>四是不断提升卫生监督管理水平。</p>	<p>完成了区疾控中心 98 人、前川街道 18 个社区 873 人的新冠病毒既往感染情况和基线信息调查工作。全区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286.4582 万剂次，60-79 岁人群全程累计接种 17.2815 万人，覆盖率 83.30%。全区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 91.22%。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常规疫苗总接种数达 21.5 万针次，同比增长 50.2%。起草修订《黄陂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送审稿）》，设立传染病监测预警中心。5 月 30 日，武汉市黄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挂牌成立，疾控体系对上衔接更加顺畅。</p>
3	突出健康促进，健康黄陂行动更加深入。	<p>一是纵深推进“323”攻坚行动。</p> <p>二是持续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成果。</p> <p>三是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p>	<p>全面完成 39 万人群的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等慢病筛查任务。全区调查登记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6333 人，规范管理率 96.40%，规律服药率 79.08%。完成宫颈癌筛查 32204 人，乳腺癌筛查 23120 人。针对市爱卫办反馈问题认真开展整改工作，黄陂区城市卫生状况得到改善，全区病媒生物防制达到 C 级以上。区疾控中心免费体检办理健康证 49730 人。区卫健局以“健康跑”活动为契机，在区委党校和澉水公园开展无烟日宣传，共计发布吸烟有害健康知识短信 2 万条，相关宣传资料 400 余份。六指街道血吸虫病消除达标高分通过省市检查。</p>

4	用心关爱“一老一小”， 全人口全生命周期服务不 断拓展。	<p>一是有效落实生育扶持政策。</p> <p>二是不断提高妇幼健康服务能力</p> <p>三是持续开展老年健康服务</p>	<p>坚持健康监测和服务保障，做到护航健康、确保安全，有力维护重点人群身心健康。全年办理生育登记1220例，网上办理率达27.3%。统筹推进全区各类托育机构建设，全区托位数达3517个，超额完成3200个的市级年度目标。区妇幼健康系统职工在全区孕产妇死亡0例，婴儿死亡率0.96%；完成免费婚前医学检查3719人，孕前优生检查4804人，免费无创基因检测3924人，新生儿五项疾病筛查、免费新生儿听力筛查各7455人。完成妇女宫颈癌筛查32084人，乳腺癌筛查23162人。</p>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血机构(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专用名词解释。

健康促进教育体系建设。按照《国家关于深化医疗卫生体系体制改革的意见》、《全国健康促进与教育体系建设和发展规划》要求重点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和健康促进场所的建设，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中的健康促进技能培训，单位内部业务培训、到基层单位开展培训等；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健康黄陂全民行动、控烟履约、各卫生日宣传、媒体宣传、宣传资料设计制作以及交通租车费等；在每个街乡卫生院、社区服务中心制作各种不锈钢宣传栏、宣传橱窗，制作健康促进知识宣传画进社区、楼道等经费。

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计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年】23号）文件要求：从2014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扶助制度试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号）文件提出，本人及配偶均为农村户口的农村居民，年满60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每人每年发放1440元补助金。

咨询电话：61008725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1分，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1分，不符合计0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3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1分。	1.5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0.5分，扣完为止。	1.5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3分； $1.0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5$ ，计2分； $1.5 < \text{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2$ ，计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2 ，计0分。	1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3分； $0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1$ ，计2分； $0.1 < \text{“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3$ ，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0分。	3

		6	预算编制准确率	3	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 $\leq 20\%$ ，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在20%和40%（含）之间，得1.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绝对值 $> 40\%$ ，得0分。	3
过程	预算执行	7	预算执行率	3	得分=实际执行率/计划执行率*3	2.99
		8	预算调整率	3	预算调整率=0，计3分； $0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3$ ，计2分； $0.3 < \text{预算调整率} \leq 0.5$ ，计1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0.5分。	0.5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3分； $1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2$ ，计2分； $1.2 < \text{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3$ ，计1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0.5分。	3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3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0分。	3
		1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3	部门2017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2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2分，缺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1.5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4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2017年预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按规定时限公开2016年决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	2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计1分，否则计0分。	2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资产保存完整，账、卡、物相符，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计2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0.5分。	1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5
产 出 产 出	履 职 完 成 率	18	二孩及以上生育对象孕情监测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55%以上得分，否则不得分。	1
		19	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80%以上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0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指标完整准确率	1	达到目标值95%以上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1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率	1	达到目标值80%以上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2	创建健康示范完成率	1	创建流动人口健康促进示范企业1家、健康促进示范学校数1家；	1
		23	医疗质量综合检查完成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4	传染病任务完成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5	血吸虫病防治完成率	1	完成任务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6	案件查处到位率	1	达到目标值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1
		27	剖宫产率	1	达到目标值得分，否则不得分。	0
		28	生育证件规范办理服务到位率	1	生育证件规范办理服务到位率100%	1
		29	综治维稳达标率	1	以完成综治维稳任务综合分析。	1
		30	“红色引擎”工程完成率	1	以“八个红色”任务综合分析。	1

	履职及时率	31	报告审核及时率	2	传染病报告卡及时审核率达到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时率	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及时率达到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3	计划生育实名登记及时准确率	2	计划生育实名登记及时准确率达到95%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4	信访回复及时率	2	信访回复及时率达到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2
	履职达标率	35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 达标率	2	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达标率达到目标值90%以上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6	药具管理规范率	2	药具管理规范率达到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7	党风廉政建设 达标率	2	党风廉政建设达标率达到100%得分，否则不得分。	2
		38	宣传报道完成率	2	未完成国家级新闻媒体报道数扣1分、未完成省市级各扣0.5分。	1.5
		39	平台应用达标率	2	村居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 $\geq 90\%$ ；智慧计生信息系统应用率100%	2
		40	除四害先进城区完成率	2	达到四害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完成省级“除四害先进城区”达标复评任务，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效果	社会效益	41	死亡率	2	孕产妇死亡率13.7/10万、婴儿死亡率3.5‰、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0‰以下，未达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
		42	案件办结率	2	得分=2 \times 案件办结率。	2
		43	人群血吸虫感染率	2	本地感染的急性血吸虫病感染率 $< 1\%$ 得分，否则不得分。	2

		44	社会公众对无偿献血的认知度、服务能力及水平	2	结合无偿献血人数增长、服务能力及水平情况综合分析。	2
		45	负面舆情报道	2	负面舆情报道一件扣1分，扣完为止。	2
		46	信息化建设	2	能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依据得分。	2
	可持续影响	47	强化妇幼保健工作	1	工作方针明确、年度各项目标值均能达到得分。	0.5
		48	创新现代医院管理模式	1	结合探索创新工作情况给分。	1
		49	创新健联体运行模式	1	成立健康管理、远程会诊、质量控制、健康信息、健康宣教、健康体检六大中心，结合就诊率等情况给分。	1
		50	计划生育服务管理	1	计生家庭扶助政策落实	1
		51	精准扶贫工作	1	工作目的明确，工作顺利开展得分。	1
	满意度	52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按获奖文件综合分析	3.5
合计				100		85.99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	彭伟	联系电话	027-6100872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5718.3	39%	132910.68	124824.62
		其他资金	153038.85	61%	149272.40	132910.68
		合计	248757.15		282183.08	282321.1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23387.68	50%	141990.88	134473.25
		项目支出	125369.46	50%	140192.20	147764.37
合计		282183.08		282183.08	282321.12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卫生、计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结合我区实际，组织研究、参与起草区卫生计生工作的政策文件；负责卫生计生行政执法；拟定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区级卫生计生事业经费预决算；负责区级卫生计生事业经费管理及全区卫生计生事业综合效益评价；领导、组织、指导直属单位和民营医疗机构党建、群团以及全区卫生计生系统的行业作风建设。</p> <p>(二) 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相关政策措施、规定；拟定我区实施国家及省市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的相关政策措施、规定，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我区医疗机构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区基本药物制度和药物政策；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p>					
	<p>(三) 组织推进卫生计生服务网络建设；完善社区卫生计生和农村卫生计生服务功能；推动基层卫生计生服务机构有效开展公共卫生、基本医疗和计划生育服务。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区农村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p>					
	<p>(四) 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计划生育等服务网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全区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监督管理；承担食品安全重大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有关工作；管理采供血及临床用血质量，协调组织无偿献血。</p>					
<p>(五) 贯彻预防为主方针，制定全区疾病防治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出生缺陷等疾病的监测与预防控制。</p>						

(六) 负责全区卫生计生应急工作的综合协调。制定卫生计生应急预案和相关措施；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负责提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建议方案，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与应急处置。承担全区重大活动医疗卫生应急、救援保障工作。

(七) 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制定促进中医药发展的措施和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完善中医预防、保健和医疗服务体系，推进中医事业健康发展。

(八) 统筹规划和协调全区卫生和计生资源配置；组织编制全区卫生计生基本建设规划，指导直属单位基本建设规划编制；负责监测卫生计生发展动态，发布有关安全预警、预报；负责卫生计生信息统计、分析研究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组织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九) 拟订全区卫生计生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区卫生计生干部队伍和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及专业技术人员配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区卫生计生专业人员执业资格考试和卫生计生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作；承担全区医学继续教育和专业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工作。

(十) 承担医疗服务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行业监督管理责任。拟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建立医疗机构、计生服务机构的质量评价和监督体系；监督实施卫生和计生服务准入标准和管理规范；负责卫生计生服务技术质量控制与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技术风险防范，指导医疗事故争议处理。

(十一) 负责卫生计生行政执法，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

(十二) 组织拟订卫生计生科技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全区重点医药卫生科研攻关项目，指导卫生科技成果的普及应用工作；承担医药卫生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卫生计生对外合作交流；管理实施卫生计生国际援助项目。

(十三) 承担区血吸虫病防治领导小组、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医疗卫生动员办公室和区人民政府公民献血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十四) 负责对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执行情况进行考核评估；推进基层计划生育工作网络建设，指导实施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组织协调开展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工作；按规定组织计生系统专项评比表彰活动。

(十五) 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相关职责。

(十六) 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措施，指导基层开展打击非医学需要鉴定胎儿性别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协调周边地区开展打击协作；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工作。

(十七) 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计生宣传教育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卫生计生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协调组织党政干部计划生育政策法规理论培训，协调宣传、文化等部门和新闻单位开展卫生计生宣传工作。

	<p>(十八)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规划和工作制度；协调建立全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负责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区域协作；指导基层做好流动人口的管理和服务工作。</p>				
	<p>(十九) 依法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的生殖健康促进计划；负责节育手术并发症和独生子女病残儿医学鉴定的管理工作；依法规范计划生育药具管理服务工作。</p>				
	<p>(二十) 负责委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管理。指导卫生计生协会、学会等社会团体的工作。</p>				
	<p>(二十一)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2021 年全区卫生健康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健康黄陂建设为主线，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积极落实生育服务政策和老年人健康服务，进一步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不断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为黄陂建设现代化生态新城打下健康基础。</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目标 2：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目标 3：实施医保医药协同工程，完善健康保障。 目标 4：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目标 5：实施生物产业引领工程，发展健康产业。</p>		<p>目标 1：全面落实医改工作要求。 目标 2：落实计生服务政策。 目标 3、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目标 4：完成艾滋、免疫、结核病防治等公卫任务。 目标 5：提升妇幼服务能力。 目标 6：完成其他年度工作任务。 目标 7：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党。</p>		
长期目标 1:	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	≥37 万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健康教育按要求开课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15 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2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街道、社区体育健身器材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学生基本健康知识掌握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秀率	2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心理卫生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营养知识素养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	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疾控中心房屋面积	人均 60 平米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	全面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120 急救中心	2021 年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8.5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艾滋病感染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5.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肺结核发病率	40/10 万以内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30	计划标准
		数量效益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2-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慢性疾病过早死亡率	<13.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社区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居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率（%）	≥4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10%
	孕产妇死亡率控			8.5/10 万	计划标准
	出生人口性别比			自然平衡	计划标准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	得到提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3:	实施医保医药协同工程，完善健康保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主要食品、药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查合格率（%）	≥96.0（食品）、≥98.0（药品）、≥98.0（食用农产品）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28%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4:	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6%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食源性疾病预防报告网络	全覆盖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71%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水质达到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81.8%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识别、评估能力	显著增强	计划标准
			基本建立符合实际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大气、水、土壤和城乡环境面貌得到持续改善	得到持续改善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5:	实施生物产业引领工程，发展健康产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亿元）	≥22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社会办医疗机构床位占比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医院引进和建设的科学规划，完善合作办医模式，推动医院建设取得实效。	效果明显			计划指标
年度目标 1:	全面落实医改相关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率	10%	10%	10%	计划标准
			取消药品加成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区域内就诊率		89%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的满意率提高	80%	83%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落实计生服务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孩及以上生育对象孕情监测到位率	≥60%	≥60%	≥6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村居计生服务管理平台有效应用率	≥85%	≥85%	≥8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辖区内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母婴室建设率	100%	/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智慧计生信息系统应用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落实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生育证件规范办理服务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员人口数据库主要指标完整准确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计生家庭合法权益，关怀计生特殊家庭。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3: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卫生专网费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	/	70 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每年检测监测点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数量	/	/	36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专项整治次数	20 项次	20 项次	20 项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项整治达标率	/	/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无偿献血宣传覆盖率	/	/	≥85%	计划标准	
		健康知识理念宣传覆盖率	/	/	≥85%	计划标准	
		卫生调解成功率	/	/	≥8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对无偿献血的认知度、服务能力及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公众传播预防疾病、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公众健康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的满意度	80%	83%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4:	完成艾滋、免疫、结核病防治等公卫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85%	80%	86%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率	90%	92%	9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肺结核督导检查覆盖面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数量指标	疫苗免费接种剂次	27.20万	26.62万	22.432万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晚血病人救治人数	63人	64人	59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血吸虫病疫区人口防治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农村户厕改造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免费体检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查病人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晚血病人规范管理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传染病上报准确率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疫苗免费接种事故	0	0	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群血吸虫感染率	以流行村为单位<1%	以流行村为单位<1%	以流行村为单位<1%	计划标准
			公卫知识知晓率	83%	80%	≥85%	计划标准
			单苗接种率	90%	92%	95%	计划标准
			新发晚期血吸虫病发病率	0≤1/10万	0≤1/10万	0≤1/10万	计划标准
			HIV病死率	≤5%	≤5%	≤5%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市民满意率	83%	80%	85%	计划标准
			其他居民满意度	83%	80%	8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5:	提升妇幼服务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癌"筛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高龄孕妇无创基因免费筛查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剖宫产率	61.83%	61.35%	55%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孕产妇死亡率(10分之)	8.8/十万	19.38/十万	13.5/十万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婴儿死亡率(千分之)	2.23‰	3‰	3.2‰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千分之)	5.62‰	6.78‰	9.5‰	行业标准	
年度目标 6:	按时完成其他年度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扶贫任务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基建工作完成率	/	/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大学生村医培养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其他工作完成及进率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7:	全面推进从严管党治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党员学习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支部书记和党员干部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府部门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和治庸问责考核得分	-	-	上升	计划标准	